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承辦人：郭佩琪
電話：02-27208889轉8611
傳真：02-27237850
電子郵件：dj210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401299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福部原函（含附件）1份 (38093488_1140129910_1_ATTACH1.pdf、
38093488_1140129910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（以下簡稱衛福部）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（以下簡稱教保中心）114學年度第1階段招生資訊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福部114年6月25日衛部人字第114226119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衛福部委託社團法人金字塔幼兒教育研究學會辦理之教保中心，將提供本府員工子女、孫子女教保服務，請轉知同仁如有需求，請於114年7月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前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khhpfNR95wGdtSuT6>）報名登記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電 子 文 2025/06/27
交 换 章 08:16:55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萬芳高中 1140627



PPAA1146007954